

三原县发展和改革局
三原县财政局文件
三原县民政局
三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发改价〔2025〕15号

三原县发展和改革局
三原县财政局
三原县民政局
三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调整三原县殡葬服务中心殡葬服务
收费标准的通知

三原县殡葬服务中心：

根据《关于开展优化殡葬服务和收费管理试点工作的通知》
(陕民函〔2025〕146号) 文件要求，结合殡葬服务中心 2022-2024



年成本监审情况，现就有关殡葬服务收费标准通知如下：

一、政府定价项目及收费标准

(一) 遗体接运（含抬尸、消毒）

1、运输（含遗体收敛、消毒）：450 元/具。以殡仪馆为基准点，往返超过 30 公里的按每公里 6 元加收。含符合卫生要求的基本材质接尸袋。

2、灵车等候：50 元/30 分钟。殡仪车自抵达并通知丧属后，等待 30 分钟不收费。因丧属原因等待超过 30 分钟以上的，按每半小时进行收费（不足 15 分钟不计费，超过 15 分钟按半小时收费）。

3、放空费：因丧属原因造成灵车放空的，按本次费用减半收费。

4、抬尸：200 元/具。丧属自愿选择，不参与抬尸的不收取。楼层接殡 1-2 层不收费，3 层及以上开始计费，每层收费标准为 6 元，费用累加（使用电梯除外）。

(二) 遗体存放（冷藏）

组合式冷藏：每小时 3 元；

独立柜冷藏：每小时 5 元。

(三) 遗体火化

平板炉火化：收费标准为每具 400 元；

拣灰炉火化：收费标准为每具 700 元。（含基本材质耐火垫或卫生纸板）

15 岁以下儿童、干骨（水灵）死胎死婴 200 元/具；废弃物 100 元/袋（15 公斤）。

(四) 骨灰寄存

临时寄存：收费标准为每月 10 元。（存放 1 年以内）



长期寄存: 收费标准为每年 100 元。(存放 1 年以上)

二、政府指导价项目及收费标准

(一) 遗体整容

收费标准按每具不超过 150 元收取。

(二) 遗体防腐

收费标准按每具不超过 100 元收取。

(三) 吊唁设施及设备租赁

1、小告别厅: 面积 185 平方米, 简饰, 每场次收费标准不超过 500 元。

2、大告别厅: 面积 326 平方米, 豪华装饰, 每场次收费标准不超过 800 元。

3、守灵厅: 每小时收费标准不超过 25 元。

三、市场调节价项目及收费标准

除以上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项目及收费标准外, 可根据市场需求自行确定其他特需殡葬服务项目收费和殡葬用品价格, 但不得强制收费。

四、有关要求

1、严格按照我县关于减免困难群众基本殡葬服务费用的要求, 落实优惠政策, 切实减轻困难群体的经济负担。

2、严格执行明码标价规定, 应在服务场所的醒目位置, 做好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和市场调节价格服务项目的明码标价和收费公示工作, 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3、收费标准发文之日起执行。三原县发展和改革局制定的《关于三原县殡葬管理所殡葬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三发改价[2022]11 号) 文件同时废止。



- 附件: 1. 三原县殡葬服务中心基本殡葬服务收费标准
2. 三原县殡葬服务中心延伸殡葬服务收费标准



三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原县财政局



三原县民政局



三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11月13日

抄送: 档(二)。

三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11月13日印发



三原县殡葬服务中心基本殡葬服务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备注
政府定价	一、遗体接运		
	1. 运输（含收敛、消毒）	450 元/具	以殡仪馆为基准点，往返超过 30 公里的按每公里 6 元加收。含符合卫生要求的基本材质接尸袋。
	2. 灵车等候	50 元/半小时	殡仪车自抵达并通知丧属后，等待 30 分钟不收费。因丧属原因等待超过 30 分钟以上的，按每半小时进行收费（不足 15 分钟不计费，超过 15 分钟按半小时收费）。
	3. 放空费	运输费减半	因丧属原因造成空车行驶的按本次费用减半收取
	4. 抬尸	200 元/具	丧属自愿选择，不参与抬尸的不收取。楼层接殡 1-2 层不收费，3 层及以上开始计费，每层收费标准为 6 元，费用累加（使用电梯除外）。
	二、遗体存放（冷藏）		
	1. 组合式冷藏	3 元/小时	特殊遗体（传染病、腐尸等）除外
	2. 独立柜冷藏	5 元/小时	
	三、遗体火化		
	1. 平板炉火化	400 元/具	15 岁以下儿童、干骨（水灵）死胎死婴 200 元/具；废弃物 100 元/袋（15 公斤）；特殊遗体（传染病、腐尸等）除外
	2. 拣灰炉火化	700 元/具	
	四、骨灰寄存		
	1. 临时寄存	10 元/月	存放 1 年以内
	2. 长期寄存	100 元/年	存放 1 年以上

三原县殡葬服务中心延伸服务殡葬服务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备注
政府指导价	一、遗体整容	150 元/具	采用专业设备、专业材料，还原逝者生前状态，非正常遗体面议（特殊遗体、传染病、腐尸除外）
	二、遗体防腐	100 元/具	采用专业设备、专业材料，达到卫生防控要求（特殊遗体、传染病、腐尸除外）
	三、吊唁设施及设备租赁		
	1. 小告别厅（185 m²）	500 元/场次	含主持台、瞻仰棺、悼念屏、音响哀乐播放设置登记本配置，固定数量绢花花圈等
	2. 大告别厅（326 m²）	800 元/场次	
	3. 守灵厅	25 元/小时	含守灵场所、休息设施（椅子、沙发、休息室等），空调、音响、灵桌、跪垫及基本布置服务。